

证券代码：300990

证券简称：同飞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1

三河同飞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提交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
申请文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河同飞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三河同飞制冷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

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的内容，确定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上限为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不超过51,173,745股（含本数）”。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据此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内容进行了更新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河同飞制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3日